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1、职能职责

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要负责全县疾病的预防与控制、健康教育、监测检验、预防性健康体检、结核病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地方病、 慢性病和职业病的防治，是全县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技术指导中心。全中心现有在职人员 55 人，离退休人员 30 人。总编制为 58 个。

2、机构设置

内设职能科室 12 个有办公室、财务室、后勤科、流病科、卫生监测科、检验科、健康教育科、计免科、性艾科、血防科、结防科、质控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19 年年初预算数 745.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45.8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

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19 年年初预算数 745.87 万元，其中，社会保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7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86 万元。

（三）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1、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2、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四、部门收支预算增减变动情况

收入较去年预算数增加 5.24 万元，基本持平，主要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支出较去年预算数增加 5.24 万元，基本持平，主要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5.87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19 年初预算数为 687.87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19 年年初预算数为 58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等。其中：公务接待费 7.29 万元；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1 万元，明细为：

结核病项目 13.86 元、基本公卫项目 5.5 万元、网络维护项目 1.65 万元、应急

处置项目 6.6 万元、血吸虫项目 2.2 万元、计划免疫项目 16.5 万元、艾滋病防

治专项 4.4 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4.14 万元，比 2018年预算（增加） 7.72 万元，（上升）10.1%。主要是单位编内在职人员发生变动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列入部门基本支出预算。

2、“三公”经费预算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7.29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7.2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18 年减少（增加）10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 万元。

3、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有国有资产 829.36 万元。一是房屋数量 1 栋，

面积 2907 平方米，价值 437.14 万元；二是通用设备数量 186 件，价值 128.48

万元；三是专用设备数量 51 件，价值 244.6 万元。办公家具等 52 件，价值 19.14

万元。

5、绩效目标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实现了部门支出整体绩效目标覆盖，无 30 万以上的重点专项支出。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 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